



送您一句吉祥话

严冬将逝，春天即来，又是中国传统大年时。每当此时人们总要说一些吉祥话相互祝福，希望新的一年幸福平安，出门“一帆风顺”，生意“兴隆发达”等等，诸如此类不胜枚举。这不仅仅是心理上的喜好和精神上的意愿，也是物质上的实实在在，尽管很多时候无法直观地看到。

日本的江本胜先生的水结晶实验很充分地说明了这个问题。在他的实验中对水说“爱与感激”的时候，水结晶成漂亮的图案；对水恶言恶语时，水结晶混乱无章。这是一个震撼人心的结果，它直观地反应了人的精神对物质的影响。

众所周知，我们的身体 90% 以上都是水构成的。以上实验证明，说正面意义的话和经常保持善良的念头确实对于我们的健康和日常生活有着重大而非凡的意义。而一些修炼人经常念动正的口诀从而得到宇宙正的能量加持，也许就是类似的道理。这或许就是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得福报的原因所在。

其实，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是可震动生命微观、使人间祈福救生的当下诀语，此诀有着不为人知的更深内涵。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报道，山东烟台市一市民，多年患有乙肝病，去年病发住院，经检查确诊肝上长



了恶性肿瘤。一位法轮功学员到医院去看他，并告诉他们夫妇：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或许能逢凶化吉。于是，夫妻二人大声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还把“法轮大法好”写在墙上。医生发现后问：“怎么法轮功还到医院来了？”病人说：“是我写的，我相信法轮功，我不相信共产党。”三天后又做检查，奇迹出现了，以前检查出来的肿瘤消失了，连乙肝都好了。

因此，值此喜庆的日子，我们郑重地送您这句吉祥话：“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祝您新的一年幸福平安，使人生有一个美好的未来。



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是以真、善、忍为指导的高德大法，自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以来，迄今逾十八年。一九九五年四月法轮大法传入台湾，强调重德修善，祛病健身效果卓著，许多人因为修炼法轮功受益，估计目前学员约有六七十万，是中国大陆以外法轮功修炼者最多的地方，成为名实皆符的“美丽宝岛”。

最早在台湾义务教法轮功的何女士回忆说：“因为偏头痛困扰了我二十七年，每天彻夜难眠，寻遍各地名医未见任何改善，中、西医不但束手无策，而且检查不出病因。经由中国大陆的亲戚建议，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到山

东济南去听李洪志老师讲法，参加九天集体学法炼功班。”在短短几天的净化身体之后，长达二十多年的多种宿疾神奇般消失，有如脱胎换骨、喜获重生。

回到台湾后，一九九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何女士在阳明山建立了台湾第一个炼功点。她说：“因为修心养性、强身健体的成效卓著，就这么一传十、十传百，到现在法轮功已经弘传台湾超过十五年了，一千多个炼功点几乎遍及全台湾三百多个乡镇，连外岛的澎湖、金门、马祖都有十几个炼功点。”

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曾于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访台，分别在台北、台中讲法共十小时，学员受到极大的鼓舞与激励。当时有缘直接聆听李老师讲法的台湾学员，将近二千人。

如今在台湾，迎面而来的公车车厢广告，或是户外大型看板常见“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的斗大字休掠过眼帘，广告中的免费教功专线，更成为许多民众接触法轮功的重要媒介。

不仅是在美丽的台湾法轮功备受欢迎，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法轮功都得到弘传，使全世界超过一亿人身心受益。然而自一九九九年七月起，中共在大陆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迄今已造成至少三千四百多名学员死亡，成千上万的学员被非法劳教、关押，被迫害致伤致残、失学、失业、流离失所、家破人亡。

【明慧网】我是辽宁沈阳人，虽说年纪不大，但说句不怕你笑话的话——我怕死。所有每当身体出现异样时，就赶紧张罗着去医院，家人说我太惜命啦。二零零八年，一位修炼法轮功的朋友告诉我：有真正保平安的方法，不用花一分钱，就是顺应天意、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并诚心念“法轮大法好”。

一次乘公交车，看见一位保险公司的，我问：“四川地震中全家都死了，那赔偿的钱给谁呀？”她说：“我们不保地震险，天塌大家死嘛。”“啊——”我心里一凉。接下来的几天，我有空就在心里念“法轮大法好”，怕关键时刻想不起来。

几天后，沈阳下了一场大雪。一天我经过万柳塘公园的桥时，一不留神从台阶顶上滑到了台阶底下，尾骨着地，痛得起不来。这次我没想起医

平安秘诀



院，但脑中立刻如条件反射般地出现了“法轮大法好”，我小声念了两遍，然后，我站起来了！就这样，我默念着“大法好”回了家，到家后尾骨也不痛了。

从此，当我身体再出现异样时，我就诚心地默念“法轮大法好”，每次都很快恢复正常。

近日，我三姨被权威医院确诊为肺癌。为金钱而奔波了半辈子的三姨

蔫儿了。以前曾有熟人劝她学法轮功，可她说钱最好。这次临做手术之前，三姨不说钱最好了，而是诚心念“法轮大法好”了。三姨还说：“我知道法轮功好，等做完手术我就学。”手术结果出来时，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当初确诊为恶性的瘤子变成了良性的。我们明白了“法轮大法好”能保人平安，能保人的命。

为什么“三退”（退党、退团、退队）后只要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得到大的福报呢？就是因为“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在法轮大法遭到强权诬蔑迫害时，您还能明辨是非、支持善良，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就会得到上天的庇佑。全国各地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得福报与危难时刻化险为夷的例子比比皆是。

“全民健身 利国利民”

——九八年汕头媒体专题报道法轮功

【明慧网】1998年9月1日《汕头特区时报》以“全民健身 利国利民”为题目，报道了汕头市人民广场上三四千名法轮功学员集体晨练的壮观场面，还对法轮功学员修炼后净化身心的实例做了深度的报道。

文章中对法轮功做了这样的介绍：中国法轮功已在国内传功六年多，学员遍及全国，并已传至很多国家，深受重视，被大力推广。“法轮大法”强调先修心性，后炼动作，达到净化内心，强身祛病的效果。学员都能自觉地从心性修起，除却私心，做到凡事以他人利益为先，做社会与家庭的好成员。

记者采访了多位法轮功学员，报道了他们修炼后的神奇改变。潮阳市贵屿镇的李某曾经是个心胸狭隘、泼辣暴躁的女人，丈夫多病，当时婚姻濒于破裂。后夫妻修炼法轮功，李某变成贤妻良母，其丈夫一身病都好了，儿女们看了，也都走入法轮功。另一位厂长洪某，患乙肝，四处求医，没有效果，修炼法轮功后，乙肝痊愈。其父母兄弟妻子也相继走入法轮功。一家人身心健康，幸福和睦。

报道还写道：“不久前，国家体育总局伍绍祖局长在长春观看了有六七千人参加的法轮功晨练场面，充分肯定了这项全民健身活动。”“《北京日报》《世界日报》《工人日报》《医药保健报》《北京青年报》等报刊对‘法轮



■ 1998年5月15日晚，中央电视台报道了国家体育总局伍绍祖局长视察长春，广大群众修炼法轮功的盛况。
■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详细调查研究，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将此报告提交政治局。

大法’都做过报道。”

然而距此报道不到一年后，中共开始了对法轮功毫无理性的迫害。

法轮大法简介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或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不但可以使人身体健康、道德升华，而且对稳定社会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1995年3月，李洪志先生应邀到法国传功讲法，开始了法轮大法在海外的传播。目前，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信函超过3000项。自2000年起，李洪志先生连续四年被提名诺贝尔和平奖。

如今，《转法轮》一书已被翻译成30多种语言。所有法轮功著作都可在明慧网免费阅读和下载。

王永航律师在沈阳第一监狱遭野蛮殴打

(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十二日,被非法关押在沈阳第一监狱十八监区的大连正义律师王永航,被狱警李士广、彭力、刘敞等人指使下的犯人野蛮殴打,后被关禁闭(小号),并被剥夺接见、打电话、购买东西等正当权利。几经艰难,家属终于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在监狱见到王永航。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家属再次见到王永航,得知王永航仍被狱方剥夺基本的生活权利。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王永航的妻子于晓艳和岳母来到沈阳第一监狱会见登记窗口登记,等候会见。没等多久,家属被告知十八监区不让会见,因为“骚扰”电话(指打给狱方讲法轮功真相,要求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电话,以下简称“真相电话”)太多,监区很生气。家属随后联系狱政处处长史英,询问为什么不让见?史英抱怨说他们接到太多真相电话,并怪罪家属将王永航被迫害的事情曝光。

家属觉得奇怪,明明是王永航无辜被打在先,应该是家属追究狱方的责任,狱方一直没有给家属一个满意的答复,却怪罪家属将他们的违法行为曝光。可能狱方也知道打人违法,也心虚吧。在家属的据理力争下,史英同意向监狱有关人员请示。不到十分钟,非法关押王永航的管教队长--李某给家属挂电话,同意安排家属会见。

狱方同意转交家属带的水果、衣物和棉鞋后,仅允许王永航的岳母接见,王永航的妻子于晓艳因修炼法轮功,仍被非法剥夺接见权利。

接见时,王永航的岳母问王永航

腿怎么样了,王永航说还有点淌水,医生说,等天暖和了,再处理。

接见结束后,王永航的岳母问队长李某为什么不让王永航打电话,不让他买东西,他的腿伤成那样,不补充些有营养的东西,怎么行?家属存了钱,却又不让花。李某说王永航不承认自己是犯人,所以不享有犯人的权利,不让打电话,不让花钱买东西,不让会见。还说王永航不戴发给他的犯人牌子,给他,就扔掉,现在不让他劳动,就呆在屋里自己思考。

狱方非法剥夺王永航正当权利的说法是偷换概念,混淆逻辑,玩文字游戏。在中共的独裁统治下,监狱已经成为维护中共暴政的工具,除关押犯人外,还非法关押了大量法轮功学员、异见人士等。接见、打电话、购买东西等是所有在押人员及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享有的正当权利,其中包括罪犯。王永航没有违法犯罪,却被非法剥夺人身自由权利,现在又被非法剥夺非法关押在监狱生活的正当权利,是监狱在执法犯法、罪上加罪。

王永航原是辽宁乾均律师事务所律师,二零零七年起,多次为法轮功学员提供法律援助。他先后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发表了“致中国最高司法机关”的信件等七篇文章,在《昔日铸大错,如今宜速清遗祸》文章中全面、系统阐述中共当局操控立法与司法机构、打着法律旗号迫害法轮功信仰者的荒唐和错误,从根本上揭示这场迫害的非法性,要求最高司法机关认清问题严重性,立即纠正自己的错误,释放自一九九年以来所有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信仰者,以摆脱自设的困境。其后,他所在的律师所迫于压力解除了与他的聘用关系,他的律师证

大连正义律师王永航



亦被中共司法当局非法扣押至今。

二零零九年七月四日,中共政法委头子周永康密令二十多个警察以“在境外网站发表文章”为由绑架了王永航。绑架过程中,王永航的右脚踝骨被打成粉碎性骨折,因治疗拖延导致伤口处严重感染,骨折错位,伤势恶化,于八月十日被送到中心医院手术。在大连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王永航因绝食抗议殴打法轮功学员,被狱医和犯人野蛮灌食,插管一次即使呼吸道出血,数次后几近窒息,随后用手铐将其铐在地铺长达四十八小时。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王永航被非法判刑七年,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被秘密劫持到辽宁省沈阳第一监狱。

王永航是继高智晟之后又一个敢为法轮功说话的正义律师,也是被非法判刑最重的律师。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法轮功人权”在提交给联合国的人权报告中不但提供了王律师被非法关押、判刑的具体细节,同时还记录了所有参与迫害的中共执法者的姓名与单位。目前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已介入对此案的独立调查。

中央一直属单位:集体真名退党

联网、传单、光盘、短讯、语音、邮件等,还有在公共场所贴示横幅标语、在人民币上书写“天灭中共”等讯息。

目前,“三退”(退党团队)的人数以每天5~6万的速度稳步增长,“退党保平安”已深入中国社会各阶层,特别是政府官员。过去各级官员私下化名退党的例子不胜枚举,而现在在公开场合骂中共、集体退党也不鲜见。

据海外退党热线电话义工透露,中央某直属单位的一个部门领导就在办公室里来说话,他们部门的人都看过《九评》,天安门“自焚”真相,还有“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真相资料,震动很大,都很气愤。他说:“我们部门的全体工作人员刚刚开会决定,我们集体声明脱离这个中共邪党,不再与它为伍了,我现在代表他们全部用真名退出!”

几年来,中国民众自发利用各种渠道广传《九评》、促“三退”,包括面对面劝退、互





追查迫害法輪功國際組織

追查迫害法輪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關的機構、組織和個人。無論天涯海角，
無論時日長短，必將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現公道，匡扶人間正義。

追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史迎春的责任人的通告

“追查国际”全称为“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成立于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旨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

追查案由简介：史迎春，女，六十岁，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法轮功学员。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史迎春夫妇及其儿子王苗因为修炼法轮功屡遭迫害。史迎春曾多次遭到中共当局绑架，被非法劳教二次折磨五年。二零零八年八月二日，史迎春又被绑架，后被非法秘密判刑七年，非法关押在辽宁省女子监狱。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七日，史迎春被辽宁省女子监狱刘科长等人叫到办公室谈话。由于史迎春不放弃修炼，警察指使犯人高嵒对她严加看

管，强行“转化”。当晚十一点，高嵒带领黄叶青、杜秀云、吕晶、王秀娟、李莉莉、王彤、姚圆圆、方莉莉等八名犯人，在监狱 404 房间殴打史迎春到凌晨二点，之后史迎春又被拖入水房浇水。凌晨二点三十分，史迎春已经昏迷，高嵒才将她送往医院抢救，但经抢救无效死亡，经法医鉴定有外伤。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早上七点，史迎春家属被告知史迎春病重。当天下午二点，史迎春亲属共八人来到辽宁省女子监狱，才得知她已被迫害致死。隔日上午十时左右，史迎春家属一行到达殡仪馆，监狱已安排了一百五十名左右警察守候，并强迫家属分两批进去。整个过程中，家属身旁前后左右都是警察。家属发现史迎春尸体明显被处理过，两耳明显青肿，臀部有伤口，并且裤子上还沾有血迹等。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辽宁省女子监狱监狱长杨莉、李森(前任)，主管监管工作副监狱长房淑霞，八监区刘科长，大队长佐晓艳，队长杨洋，

犯人高嵒、黄叶青、杜秀云、吕晶、王秀娟、李莉莉、王彤、姚圆圆、方莉莉；葫芦岛市政法委、葫芦岛市六一零副主任梁成栋；葫芦岛市连山区公安分局局长张绍魁，国保大队大队长张军(前任)；连山区检察院检察长姜公臣；连山区人民法院院长骆忠山。

我们的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根据这一原则，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并被绳之以法。

追查国际希望涉案人员能够良知苏醒，审时度势，为了你和家人的未来，揭露黑幕，立功赎罪，以争取最后审判时从宽处理。不管你现在是否站出来，真相必将大白于天下。到中共倒台、你们伏法之时，后悔就晚了。

2010年7月2日
追查迫害法轮功
国际组织

“天安门自焚”中共十年前炮制的骗局

在中共为迫害法轮功、煽动民众仇恨的系列谎言中，2001年1月23日中共自编自演的“天安门自焚”是它攻击“真善忍”法轮大法的阴毒一招。

十年前的1月23日，大年三十，天安门广场发生震惊世界的“自焚”伪案。中共喉舌第一时间报导此案诬陷法轮功，但是漏洞百出。随后不久，海外媒体从央视“焦点访谈”的慢镜头中揭示：刘春玲是被现场的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从而戳穿了这场骗局，央视焦点访谈在重播那段录像时删去了刘春玲被打死的镜头，不过真相片却被联合国备案，海外制片人拍摄的电影《伪火》也在向全世界披露真相。通过分析以下疑点，就更明白了：（1）天安门广场并没有灭火器，警察也从不背着灭火器巡逻，怎么可能在火点起来一分钟之内备齐几十个灭火器及灭火毯？（2）“自焚”的“王进东”全身烧得漆黑，两腿间装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完好无损；（3）“自焚”中严重烧伤的12岁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割开后四天就能清脆地说话和唱歌，完全不合医学常理。针对这一世纪谎言，早

在同年8月14日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第53届会议中，就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

“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国〔江泽民〕政府。该政权拿出天安门广场的所谓自焚事件作为指控法轮功是‘X教’的证据。但是我们从该事件的录像片中得出结论，此事件是由该政府一手导演的。”



■ 央视焦点访谈节目的录像：王进东在天安门广场上安稳地坐着，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静静地站立，等王进东对着镜头喊完台词，才盖上灭火毯；而且王进东两腿中间的塑料汽油瓶在大火中不燃烧、不变形。